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07 月 10 日，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年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四川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四川瑞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位于泸州市泸县玉蟾街道明星路北段 9 号 5 幢（北纬 N29° 9'50.82" 东经 E105°21'50.77"），项目租用生产车间 5407 平方米，新建 12 条电源适配器生产线，建成年生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在泸州市泸县玉蟾街道明星路北段 9 号 5 幢，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泸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018-510521-39-03-245897]FGQB-0065 号。2018 年 3 月，项目委托成都正检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完善完成《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泸县环境保护局以泸县环建审〔2018〕43 号文件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2018 年 5 月开工，2018 年 06 月投入试运行。项目建成投运至今，

未接到环境投诉，未发生环境违法事件，无环境行政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建设项目总投资概算为 1000 万元，环保投资概算为 29 万元，占总投资概算的 2.9%；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环保设施实际投资为 9.8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0.988%。

###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为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建设项目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及其生活区等。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一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是员工生活产生，依托已建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食堂废水依托已建隔油池处理后由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

### （二）废气

本项目波峰焊废气通过在4台波峰焊设备各设置有集气管道，通过1个引风机将4台设备产生的废气引至一个专用管道，经活性炭吸附装置（1#）处理后，引至四楼顶部排放，排气筒（1#），离地高度15米以上（单层楼

高3.7m，四楼高14.8m）。人工补焊废气、点胶废气、镭雕废气通过在工作台上方设置集气罩和集气管道，废气经收集后处理后引至15m高排气筒(2#)排放。贴片废气通过贴片车间为封闭的无尘车间，在车间设置集气罩，将废气引至波峰焊焊接废气处理设施上（活性炭吸附装置1#）处理后引至15m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通过设置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如波峰焊、镭雕机、点胶机、锡枪等设备产生，项目生产设备均建设在厂房内，合理布局设备。因此，项目产生的设备噪声经过厂房隔声后排放。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固废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锡渣、不合格产品、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锡渣收集后外售；废纸箱、包装袋等收集后外售至废品收购站，白胶和红胶包废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及废活性炭暂存危废暂存间，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重庆开创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开创环（检）字（2018）第YS164验号），验收监测调查结果如下：

###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o1#、o2#、o3#”项目污染源厂界下风向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符合《大气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 FQ-1、FQ-2 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的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排放限值。

### (二) 厂界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监测点位“▲1#、▲2#、▲3#”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3 类功能区标准。

### (三) 废水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监测点位“废水处理设施排口”监测指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排放限制。

### (三) 污染物排放总量建议指标

本项目环评批复总量控制建议指标：VOCs:0.2t/a。

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对照情况见下表：

项目	环评批复总量	运行时间	监测结果	实际排放总量
VOCs	0.2t/a	年运行 300 天 每天运行 24h	0.016kg/h	0.12t/a

经计算，项目 VOCs 实际排放总量排放小于环评批复总量，符合环评批复总量控制建议指标要求。

## 五、环境管理情况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公司生产设施、环保设施提供有效的制度，促进本公司环保事业的发展，项目成立

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企业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法规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本厂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化粪池的环保设施的管理。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晌。

####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和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受到处罚，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废水、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 八、要求

(一) 按验收组意见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相关数据的支撑资料和文本的修改。

(二)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应加强环境管理，明确兼职环保管理者的职责，加强废活性炭和不合格产品的管理。

(三)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 完善环境应急物资的储备, 定期组织开展环境应急演练, 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 九、验收人员信息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只电源适配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四川省港奇电子有限公司

2018 年 02 月 11 日